辯常言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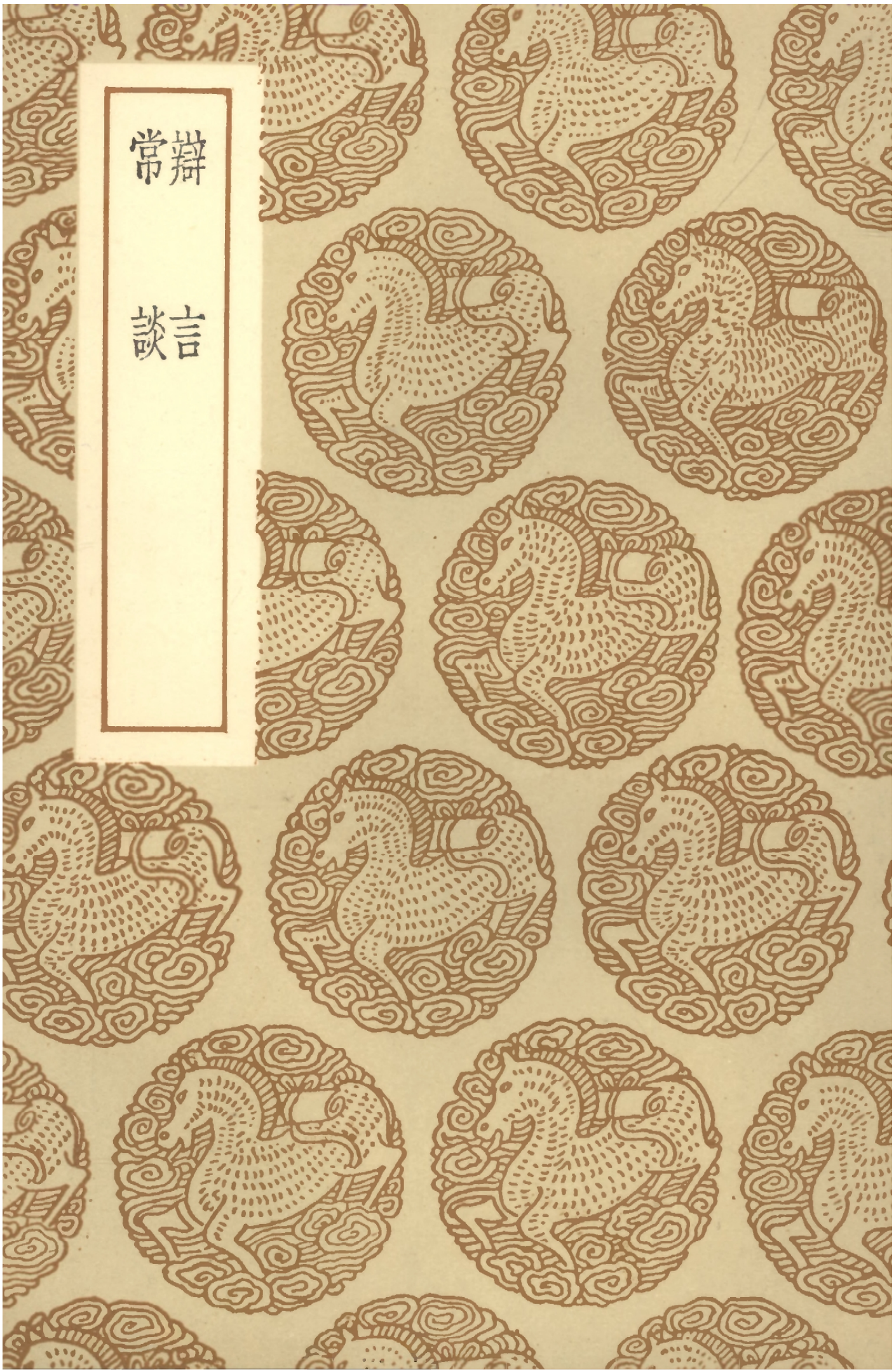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辯言

員興宗纂

本館據藝海珠塵
本排印初編各叢
書僅有此本

辯言 永樂大典本

宋 員興宗 興宗字顯道仁壽人宋著作郎國史編修實錄院檢討乾道中以議舜廟

余觀歷世經解傳註之言有出入於道者退且懼其不純也約衆萬之指示精一之義[illegible]意而訂正之余非以侈吾辯也求以辯道云耳訓諸理作辯言

昭二十五年公遜于陽州齊侯唁公于野井請饗從者公羊子曰兩君以遇禮相見也孔子曰其禮與其辭足觀矣

辯曰使魯昭而知禮則不出雖出而戒則必返于諸侯猶可言也子家子數十諫而不聽知禮者如此乎其禮者非夫子之言也誣夫子矣

僖三十一年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穀梁子曰猶者可以已之辭也王子介父曰猶者愈乎已之辭也

辯曰二子何太鑿也此譏失郊禮云耳有逐其兄而自是者曰吾今猶有母也此穀梁子可以已之辭也他人之食紾臂而奪之其弟則徐徐紾之此王子愈乎已之說也

隕霜不殺草穀梁子曰不可殺而殺舉重可殺而不殺舉輕

辯曰。春秋蓋志災而已。草木無所預乎重輕也。

莊三年。紀季以酅入于齊。公羊子曰。何賢乎紀季。服罪也。何子曰。明季知權也。四年。紀侯大去其國。

辯曰。國小不可以敵大。雖然。君子之道。用之則國無小。紀侯兄弟畏齊太甚。何罪之可服也。吾嘗觀堯無三夫之分而有九宇。今紀堂堂千乘。顧畏人乎。

莊七年。無麥苗。公羊曰。一災不書。待無麥。然後書無苗。何休曰。苗者何也。生曰苗。秀曰禾。按此條原本訛脫。據公羊傳註改正。

辯曰。何之言非也。蓋麥之所以秀者苗也。春秋書無麥之苗耳。非無麥無苗也。

禋于六宗議按此條及後析理諸條。皆別立標題。與前卷體例異。原本如斯。姑仍其舊。

周禮太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槱燎祀司中司命。儒者以禋祀在柴燎之上。故鄭元曰。禋之言煙也。周人尚臭聞故也。

辯曰。禋者精神潔享之名耳。必以爲柴燎之類。則洛誥秬鬯二卣曰明禋。秬鬯之所資。豈亦用乎柴燎耶。鄭之說其幾乎鑿也。

歐陽夏侯曰。六宗所祭者六。上不謂天。下不謂地。旁不謂四方。在六者之間。助陰陽變化。實一而名六矣。

辯曰。名之爲宗。則神必有所司也。不謂天。不謂地。不謂四方。則舜之祭果何司耶。後劉邵因竊議助陰陽

變化。實一而名六。則六虛沖和之氣也。天氣之始。蓋先于天。豈合禋于天之下哉。既謂氣之沖虛。沖虛何俟于祭也。歐陽夏侯之說不可用。是又幾乎鑿也。

孔光、劉歆。以易卦乾坤之六子。六宗者。日、月、雷、風、山、澤是也。

辯曰。書于下言望于山川。此復謂禋于山澤。山澤之與山川。其義果相遠乎。一名而複祭之。舜之祀不如是其瀆也。孔、劉之說。亦不可用也。

賈逵曰。六宗者。六代帝王是也。

辯曰。非其鬼而祭之。諂也。舜受終于文祖而已。而祭其六代。何也。是說蓋非是。

後魏孝文以天皇大帝、五帝爲六宗。杜佑曰。按周禮以禋祀祀昊天上帝。則禋祀在祀天。不屬別神。昊天上帝以示六者。尊宗之義也。○按不屬別神下有脫文。原文云及司服云。祀昊天上帝。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昊天五帝乃百神之尊宗之義也。

辯曰。經既云類上帝。今又復謂禋昊天上帝。巍然爲天上帝。乃有五焉。是何上帝之多耶。此不可以理曉者也。且大帝上帝何從而別其輕重哉。魏文、杜佑之說。亦遠于誼矣。

晉張髦以三昭三穆爲六宗

辯曰。蘇氏以受終之初。既有事于文祖。其勢必及餘廟。豈有獨祭文祖于七政之前。而別祭餘廟于類上帝之後者乎。自今觀之。則七政之後祭者天神。無從而以人鬼溷之也。張之說不可用也。

右古六宗之說。獨孔安國謂四時寒暑日月星水旱。卽祭法所謂者是也。

帝曰。棄。黎民阻飢。汝后稷。播時百穀。

辯曰。棄、名也。稷、農官也。傳謂舜之有天下。皋陶爲理。后稷爲田者。是也。然大戴禮稱帝嚳之妃。首曰有邰氏之女。曰姜嫄。生后稷。次妃生契。次生堯。司馬遷、班固、等皆因之。就如其說。則稷、契、于堯。兄弟也。如稷、契、後世猶尊之。堯在位七十載。反置其兄弟之賢而不選舉。何也。由是推之。則棄、契、非高辛氏之子。乃高辛氏之世明矣。左謂高辛氏才子。世濟其美。是亦論其世者也。

放勳

辯曰。放、法也。勳、功也。或曰。放勳乃堯名。而堯非名。猶湯名履。而湯非名也。夫據衆傳而言。湯既以名履矣。又名曰天乙。又名曰湯。人一而名則三。是猶足信也乎。若舉湯而類堯。則堯豈亦二名哉。故蘇氏謂允迪非可以爲皋陶之名。則放勳決非堯名也。然猶或舉孟子放勳曰之詞以疑之。皆是弗以類考者也。先民之著書。雜舉而稱謂之。猶是孔子曰。夫子曰。仲尼曰。孔某曰。亦不一而見也。如以類言之。堯曰放勳。烏得而不可。

啓與有扈。戰于甘之野。

辯曰。孔安國曰。啓伐有扈之罪。此孔子之所不許也。誓辭雖存于書。然孔子有深意焉。扈可罪。孔子必書征扈。未必可罪也。羲和湎淫。孔子言胤征。有扈何不言征也。嗚呼。王者有征無戰。今列啓、扈而云戰。猶春秋而下相殺自戰爲文也。孔子序之深意也。

智伯與趙襄子戰晉陽死。智伯臣豫讓報之。後覺而豫讓死。

辯曰。太史公書襄子過梁。馬驚。視梁下。果讓也。請擊衣而死。劉向曰。讓盜爲刑人。入繕宮。襄子乃自置車庫中。水漿不入口三日以禮讓。讓自殺。案此條原本訛脫。今據說苑改正。二子所載甚異如此。要之讓不輕然諾者。意向爲近也。

劉向曰。宓子治單父。不下堂而單父治。孔子過單父。謂之曰。子治單父而衆悅。語吾所以爲之者。曰不齊父其父。子其子。恤諸孤。哀喪紀。孔子曰善。小節也。

辯曰。劉向之言蓋過矣。且記者之過也。子賤之父其父。乃孔子所謂老者安之。子其子。乃所謂少者懷之也。老者安。少者懷。夫子則亦躬小節者耶。必以爲小。則天下之節。有大于此者乎。向言蓋過矣。

劉向曰。齊桓公問管仲曰。國何患。曰。患社鼠。曰。社束木塗之。鼠因託焉。熏之燒木。灌之恐敗其塗。此鼠所以不可殺者。以社故也。猶諸侯左右故也。

辯曰。管仲意深有託也。齊桓爲社。易牙、開方、兩社鼠也。仲不去此不可。去之不能也。

劉向曰。晏子所與同衣食者百人。天下之士歸之。

辯曰。齊景公欲用孔子。晏子則止之。晏子曷若以禮百人者而禮孔子。齊其庶幾乎。昔楚葉公好畫龍。而怯眞龍。晏子亦好僞士也哉。

劉向曰。周公居攝。所師見者十人。窮巷白屋。所先見者三十九人。官朝萬人。

辯曰。周公所以求見者。謂其賢歟。曷不與共天位。而使居窮巷也。謂未必賢歟。己姑見以禮之。是率己而僞也。官朝萬人皆賢。則賢者何多也。周公進人以禮。用人以義。舉措豈乖亂如此哉。此戰國策士託周公之爲。以誑亂諸侯。且使樂下己者也。向不識之過矣。

太史公曰。齊、魯會于柯。曹沫以劍劫之曰。城壞至境。君不圖歟。于是還魯三亡之地。穀梁子亦云也。辯曰。曹沫之事。不足書也。以千乘之相。而躬匹夫之行。此宜匹夫稱之也。一劍之任。計無復之耳。昔者召公日闢國百里。以聞道用周。未聞其以劍劫也。

揚雄曰。孔子高餓顯。下祿隱。

辯曰。雄于義淺矣。鮑焦、接輿、能往不能返也。此卽雄之所謂餓顯者也。然夫子未嘗高之。豈所謂鳥獸不可與同羣者哉。

劉向曰。臧文仲有龜。一用之。至武仲再用之。孺子三用之。君子以知不能知。明不能見。得無數卜乎。

辯曰。智者所以宅事也。斷者所以立□也。卜筮以佐乎斷之具也。周公穆卜又卜洛。箕子建立卜筮人。聖人蓋不廢也。彼箕子且屢云卜筮。豈箕子其亦未明耶。然則聖人智而不廢卜者。乃所以爲明智也。向云智不能知。知不能見。得無數卜乎。向之言過矣。

書云。流共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竄三苗于三危。殛鯀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蘇子曰。四族未必皆小人也。太史公謂以變北狄。變東夷。變南蠻。變西戎。苟皆小人也。則安能變四夷之俗哉。

辯曰。四罪居堯朝。堯不能去而待舜。何也。將以成乎舜也。由是觀之。舜之去凶。其猶堯之去凶也。傳者曰。四族未必皆小人也。太史公謂以變四夷。苟皆小人。則亦安能變四夷之俗哉。是不詳經之原而爲之傳也。孰有經稱靜言庸違、反道敗德、而非小人者乎。苟四夷之人。非人類也則可。如其人也。舜舉罪人而臨之。舜其何忍也。又謂鯀悻直、亡身者。屈原稱之。則鯀止剛而犯上者爾。夫以汨陳五行。而帝震怒之。傳稱其敖很明德。不可教訓者。豈止剛而犯上哉。凡四罪之刑。放最輕。流次之。竄次之。殛最重焉。舜服天下以此。夫豈輕加鯀殛刑乎。凡傳之言皆過也。

太史公言。湯曰。吾甚武。故號武王。

辯曰。野哉太史之言也。湯始伐桀。放于南巢。惟有慙德。湯以放逐。變堯、舜之揖讓。宜其慙德之不暇。其敢自以爲武乎。必若太史之言曰。吾甚武者。則湯放桀。非特無慙德。亦無謙德矣。劉敞曰。傳謂湯爲武王。亦猶書謂文王爲甯王耳。是必追書者也。彼漢尉佗自稱南武帝。尉佗者、叛其主而流于夷者也。其稱武帝固然。而謂湯爲之乎。

揚雄曰。子胥死于吳門。卒眼之。

辯曰。所謂法言者。吐詞宜法者也。今夫槩耳目手足鼻口之詞。無所不見于傳。皆不若雄之蕪且陋也。傳有曰。耳治也。目治也。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吾爲子口隱也。凡若是云者。其言耳目手足皆度于經。其詞婉而章矣。雄于子胥。乃曰卒眼之。卒眼之云者。法言之法。固如是乎。

班固劉向傳云。雖有堯、舜之聖。不能化丹朱之子。劉氏刊誤曰。按所引二條。皆劉氏刊誤之語。而一條作劉氏傳。一條作劉氏解。殊爲舛誤。今改正。既曰堯、舜。安可不言商均。其脫二字明矣。又向之言曰。帝舜戒伯禹。無若丹朱傲。劉氏刊誤曰。此禹戒舜之語。非舜戒禹之辭也。

辯曰。予觀劉氏兩者之言。固近之矣。猶未也。劉向嘗云雖有堯、舜之聖。不能化朱、均之子。字之誤者一耳。非二也。向言帝舜戒伯禹。無若丹朱傲。劉氏以爲禹戒舜。此則劉氏思之未審矣。非向本言不詳也。向號博極羣書者。豈有書言臣戒君。向乃指爲君戒臣乎。余明知非向語本然也。亦傳者之脫其一耳。向之詞必曰。帝舜戒于伯禹。無若丹朱傲。是也。

班固陳平傳曰。吾欲以女陳平。劉氏刊誤曰。女下少一與字。當云以女孫與陳平。可也。按今本漢書實作以女孫。與陳平。蓋後人據刊誤增入。非舊本如是。故員氏云然。

辯曰。劉氏于史。豈其寡識矣乎。何其言之膚末也。孟子曰。堯以二女女焉。女、去聲。古者以女適人之謂女。固之言張氏以女適平云耳。非欠一與字也。若更衍之。則史法卑矣。于何有哉。

班固周亞夫傳。請得與丞相計之。與丞相計之。劉氏刊誤曰。下五字應無之。

辯曰。復詞者。史之條□當其詞之復。安得而不複歟。劉氏于此糾固爲淺矣。蓋固敍此最勁而明。傳稱請得與丞相計之云者。景帝始得太后之詞。欲與亞夫謀也。傳稱與丞相計之云者。景帝既答太后之後。遂與亞夫謀也。其詞顧首顧尾。複之誠是矣。亦猶記稱延陵季子葬于於嬴博之間。且號者三日。若魂氣則

無不之也。無不之也。而遂行。事同而旨微異。若止一言而不複。則義無經緯。詞弗頓挫矣。劉氏者。豈其無得于此乎。然則君子不能充類。而觀史者、皆得史之粗者也。悲夫。

王通曰。使杜如晦而得其君。于萬民其猶天乎。

辯曰。孔子言。堯曰。惟天爲大。唯堯則之。子貢言。孔子曰。猶天之不可階而升也。所謂猶天者。惟斯兩人可以當之。如晦何爲者。通顧以天擬之。通于詞爲不度矣。蓋如晦後爲唐名卿。福時增加。以神其先人之言耳。通不若是其陋也。

毛詩序爲毛公之詞。鄭志諸儒。例皆稱之。詩譜曰。詩總序子夏之所作也。

辯曰。詩總序雖間以明詩。然詩亦有不待序而明者。序之作。非古也。今岐陽石鼓之志。有詩無序。則序者吾明知其非古也。是其漢講師之說乎。講師異道。故其說異論。齊也、魯也、韓也。故皆有詩。皆以關雎而次爲康王之詩。非文王、周公也。揚雄氏號通儒者。亦言康王之時。頌聲止。關雎作。與今毛氏論著有大序。今不窮其微。而惑諸序。其可盡信矣乎。韓詩之序。茅苣曰。傷夫也。漢廣曰。悅人也。汝墳曰。辭家也。于今三詩之序。其亦有異乎。其無有異乎。彼人各異論。則信其師之異道也。先儒晁氏解曰。毛公詩傳甚略。以其大者見于序故也。然則衆序出于毛公之筆者。是果信然歟。如以爲信。然彼范氏謂九江謝曼卿善詩。衞宏受其學而爲之序。則序者又非專毛公之筆。而況總序子夏氏爲不爲。又未可知也。鄭元、李延壽、魏徵、皆稱子夏氏。而韓愈獨曰。子夏不序詩。有三道焉。不智。一也。暴中闈之春秋不道。二也。諸侯猶世不敢以云。

三也。從諸儒之言。則愈可廢。從愈言。則諸儒可廢。大抵其詞婉而章。詳而密。非賢者不能爲也。

或問伊川程頤前世所謂隱者。或守一節。或敦一行。然不知有道者否。伊川曰。若知道。不肯守一節一行也。如此等人鮮明理。古人高尙。我亦高尙。倣前人所爲耳。于道鮮有自得也。是以東漢尙名節。有雖殺身不悔者。只爲不知道。

辯曰。程氏之議隱者。抑末矣。隱者非不知道者。有分于道也。有分于道。故有以一節稱、一行名。孔子曰。虞仲、夷逸。隱居放言。身中淸。廢中權。所謂一節一行也。未聞孔子廢之也。惟曰我則異于是。無可不可。其意惜諸子有分于道而不抵乎全也云耳。伊川便謂不悔者。只爲而不知道也。夫義重于生。捨生取義則道在。生重于義。狥義戕生則道亡。權道之存亡者。義而已矣。若殺生不悔者。便爲不知道。則孔子論殺身成仁者。意亦非耶。如之何其一之也。彼東漢郡縣俊顧之徒。固有戕生狥義而道亡者。是誠不足以死也。若陳蕃、李固、皆漢大臣。爲社稷亡則亡之。何爲而有悔也。是春秋書殺孔父之義也。

記曰。文王謂武王夢帝與我九齡。我百爾九十。吾與爾三焉。

辯曰。是乃漢儒祖淫巫之說。非文王之說也。常人奪其一。予其一。此有象之物也。齡乃在天。文王安能奪其天。取其三。予其子乎。或曰。文王非是徵也。徵諸夢也。且至人無夢。文王獨非至人耶。何不自信而徵諸夢耶。夢帝與九齡。其說已可怪。吾與爾三。則誕之甚矣。太史遷載商瞿四十無子。孔子曰。瞿後當有五子。已而果然。漢儒氣習。大抵如此。夫以孔子予商瞿有子之說。卽文王予子加齡之說也。

定元年九月。大雩、穀梁子曰。雩月。雩之正也。其時雩。人力盡。然後雩云云。雩爲旱求者也。求者請也。古之人重請。何重乎請。人之所以爲人者。讓也。請道去讓也。則是舍其所以爲人也。是以重人也。

辯曰。失火之家。不白大人而救。白則不得救矣。君子以爲猶白也。雩爲民而請。不請則無以爲民矣。請道去讓。君子以爲猶讓也。穀梁子乃云是舍其所以爲人。不知斯見其所以爲人也歟。

蘇子由曰。孟子曰。不仁而得國者有之矣。不仁而得天下者。未之有也。子由曰。孟子之爲是說也。則是未見司馬懿、楊堅也。不仁而得天下也。何損于仁。仁而不得天下也。何益于不仁。

辯曰。蘇子之爲是言也。亦充孟子之意云耳。是能充其類者惜也。其言之未悉與。蓋仁人之于天下也。計其道。不計其功。今也仁而不得天下也。何益于不仁。則是猶與不仁較。夫損益者。非仁之至也。然則蘇子如之何其無訾也。當曰仁而不得天下也。何愧于不仁。斯可矣。

定八年。盜竊寶玉大弓。九年夏四月。得寶玉大弓。穀梁子曰。寶玉大弓。在家不書地自羞也。按地原本誤作不。據穀梁傳改。

辯曰。是書也。傳者當曰大弓。魯寶也。其言得之何。幸之也。其不地奈何。雖魯失之。魯得之。是以不地也。若曰。猶不遠乎魯云耳。幸之也。今穀梁曰。在家不書地自羞也。且經既志以爲盜矣。此自羞之大者也。奚爲羞而不地乎。

荀子曰。入孝出弟。人之小行也。

辯曰。充匹夫之所以誠身者。此二物而已。及其至也。超然堯、舜矣。故孟子曰。堯、舜之道。孝弟而已矣。堯、舜之道不過此。卿如何其小之也。

楊子曰。學行之上。言之次。教人又其次。

辯曰。聖人植諸身而爲行。志其行而爲言。敷其言而爲教。吾見其所謂一。未見其所謂三也。記曰。言顧行。行顧言。亦以其一之也。楊子乃分學與行爲二端。是惑于誦數爲學者也。

荀子曰。有通士者。有公士者。有直士者。有愨士者。

辯曰。天下之端士操行。亦一而已矣。蓋愨則直。直則公。公則通。孰有析而爲四行也。

荀子曰。神固之謂聖人。聖人道之管也。天下之道舉管是矣。小雅所以爲小雅者。取是以文之也。大雅之所以爲大雅者。取是以先之也。頌之所以爲至者。取是以通之也。

辯曰。言貴乎有別也。小雅于道。未始不通。頌之于道。未始不光。大雅之道。未始不文。卿如之何而分之也。然則爲卿言如之何而無失也。曷若明言之乎。曰雅、曰頌者。所以兼明乎道者也。其言也文。其義也光。其用也通。如是則庶乎不悖于聖人矣。

荀子曰。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故拘木必將待檃括烝矯然後直。鈍金必將待礱厲然後利。人性惡。必待師法然後正。

辯曰。性未能有夫善惡。能之善惡者也。猶一氣未能名陰陽。能之乎陰陽者也。卿乃曰。善者僞也。非性也。

且檃括不可金必待木。何也。木有檃括之性也。非僞也。礱厲不待木必待金。何也。金有礱厲之性也。非僞也。人有可正之性。就師則正之矣。豈僞也哉。

荀子曰。子之遜乎父。弟之遜乎兄。此二行者。反性而悖于情也。故順情性則不辭遜。辭遜則悖情性矣。

辯曰。今人仰首而面天焉。不唾不咦。何也。彼非欲尊之也。不能不尊也。子之于父。弟之于兄。非僞欲尊之也。不能不尊也。而荀卿氏以遜父遜兄爲反性者。何也。雖然。世固有弟不弟、子不子矣。故荀卿氏是以言也。余曰。惡是何言。君子亦當有懂于此矣。宜曰子之于父也。弟之于兄也。安于性則辭遜。流于情則悖亂。其亦庶乎其可也。

荀子曰。君子一教。弟子一學亟成。

辯曰。夫子循循善誘人。未曰以一教也。日知其所亡。月無忘其所能。是未可以亟成也。

記曰。君子大言入則望大利。小言入則望小利。

辯曰。君子不徒言也。以其言之大小。望其利之大小。信斯言也。則是以委巷而待君子也。蓋君子以言大則利國者必大。言小者則利國者必小。此卽君子之望也。

班固律歷志云。卦由數起。顏云數起于卦。劉氏辯云。志言卦起于數。是也。顏解云。數起于卦。非也。

辯曰。有數卽有卦。有卦卽有數。數而卦。先天數之變。是也。卦而數。後天數之變。是也。卦由數起。故數爲本。

數由卦起。故數爲用。大極兩儀四象。而八卦滋焉。此數而卦起者也。乾坤之軌一千四百四十。當期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終終始始。極乎數而不可窮。有積有互。有位有世。故有章部紀元舉管是矣。然則卦由數起。數由卦起。史錯而言之。何爲而不可。

揚雄曰。聖人則異賢人矣。賢人則異衆人矣。

辯曰。人則皆人。猶物則皆物也。物之不齊。人亦如之矣。故金之異乎鐵也。鐵之異乎石也。非特吾知之。行道之人。皆知之也。今雄之聖人衆人之辯。何以異于是。

或問莊子齊彭殤。等椿菌。一鵬鷃。此所以爲齊物也。

辯曰。何獨莊生也。凡寓言者。咸祖乎是也。道有可觀。今明言其物。無物可齊。無用可一。明言其理。無物不齊。無動不一。觀物之始。必寓于其積。而極于無所極。終亦一矣。有形者、無形之積也。品類者、有形之積也。作止者、品類之積也。品類者、動化之積也。動化者、晝夜之積也。晝夜者、死生之積也。死生者、今古之積也。今古者、天地之積也。不初無以有積。不積無以有極。不極無以有盛衰。其竟有異乎。無異也。人固安之而不自□誠□人之責也。然而孟、韓之徒。絕口不言。何也。禮樂政刑。聖人所以齊不齊。今莊生欲以忘言默忘是非以齊物。聖人之權殆廢矣。非所以爲教也。

伊川曰。志不可不篤。亦不可助長。志不篤則忘廢。助長于文義上也且有益。若于道理上助長反不得。

辯曰。君子之養志。若養苗然。所以長者養之力。非助長之力也。若助之長。非誠長矣。正叔乃以文義上助長卽得。道理上助長不得。蓋志之至。言之中。則文義卽道理。道理卽文義。皆不可毫末助長也。奚論其得不得哉。

伊川曰。荀卿才高其過多。揚子才多其過少。韓子稱其大醇。非若二子者。可謂大駁矣。

辯曰。二子過多過少者。非才之病也。識之病也。如孟子非不才高。嘗曰我知言。邪詞知其所蔽。淫詞知其所陷。學至于是。高又何過也。如卿嘗說性惡。性命我有所有也。卿自不知。非識暗獨何歟。揚子動則尊經。伊川旣謂之過少。豈可與卿同曰大駁也。予嘗著書列三子曰。荀卿氏辯焉未法也。揚雄氏法焉未辯也。言辯而法存焉。言法而辯存焉。孟子也。是故有精理矣。

李子泰伯禮論曰。禮、人道之準。曰仁、曰義、曰智、曰信。禮之別名也。是四者。皆禮也。溫厚而廣愛者。命之曰仁。斷決而從宜者。命之曰義。疏達而能謀者。命之曰智。誠慤而博記者。命之曰信。此禮之四名也。

辯曰。道一也。仁以人之禮以體之。樂以樂之智以別之。相本而相以爲用。未嘗同也。而未嘗不同也。若舉一則執一矣。泰伯是也。彼曰仁、曰義、曰智、曰信、以爲禮之別名。吾亦將舉而歸之仁。曰禮、曰義、曰智、曰信、爲仁之別名也。彼曰溫厚廣愛。吾亦曰仁之有分之謂禮。仁之適宜之謂義。疏達知愛之謂智。博記有守之謂信。以爲仁之四名。奚爲而不可。

常談

吳箕撰

本館據函海本排
印初編各叢書僅
有此本

常談

常談序

常談一書。大抵皆評隲史事。而間及于考證。宋新安吳箕所作也。箕、字嗣之。乾道五年進士。授仁和縣主簿。歷知當塗縣。爲趙汝愚所重。宋史不爲立傳。僅見于徽州志。稱箕在臨與陸九淵遊。相與講明義理。蓋深有得于金谿之學。間嘗以此書與九淵文集互勘。如論漢高討項羽之新城老人。及曹參之用黃老術。旨趣往往相合。觀尤袤與箕同時。而所輯遂初堂書目。已列常談之名。則當時卽珍重其書可知矣。宋史藝文志載常談一卷。久軼不傳。今書一百餘條。完本也。箕所著見徽志。尙有聽詞類稿十二册。亦軼。爲可惜云。羅江李調元撰。

常談

宋 吳箕撰

書之酒誥。所以爲酒之戒者至矣。羣飲者殺。或者以爲紂之故俗。習于淫末。不可不重爲之禁。其實不然。漢律。三人以上會飲者有罰。蓋爲民之蠹者。莫甚於酒。誠不可不禁。自孝武創爲榷酤法。始自京師稍及名都大邑。至唐遂甚。官既以榷爲利。則唯恐民之飲者不衆且多也。與周漢之意大戾矣。兵民既分。國用無涯。榷酤之利。殆不可已。穀之靡于酒醪者多。民田種秫。幾三之一。是民食之入。于三分之中僅有其二。穀安得而不貴。又重以麴糵之費。一有水旱。立致菜色。則種秫者多、爲民之蠹也。細民之家。銖積寸累。財物無幾。親戚往來。吉凶慶弔。習熟于酒。甚者賒貸以供飲費。生理益空。爲民之蠹也斯甚矣。家之戾夫。鄉曲之儇子。因酒諠譁。自干刑憲。敗壞風俗。爲民之蠹也又甚矣。而後知周之所以殺者。不獨爲商之遺民也。

采葑采菲。無以下體。謂葑菲之質。上善下惡。食之者不可以其惡而棄其善也。

畜馬之盛莫如周。王畿之地。其方千里。而戎車萬乘。萬乘之車。爲馬四萬匹。縱橫各不過二百五十里。而戎馬至四萬匹。其間又有天子車御之馬。祭祀而頒毛馬六種十有二閑之富。何其馬之多也。下而公卿大夫士。出必乘車。車必駕馬。一畿之內。馬紛如也。後世之馬。曾不逮此。漢高帝時。天子至不能具醇駟。武

帝從事征戎。尤切于馬。驃騎出塞。馬物故者多。師徒遂寖。然其出師最盛時。公私之馬。不過十四萬而止耳。唐自貞觀至麟德。牧馬遂七十萬有餘。天寶以後。諸軍戰馬動以萬計。自周而下國。馬之盛又未有如唐者。

史記弟子列傳。子貢說齊、使吳、使越事甚美。以余觀之。竊又以爲不然。子貢在孔門。固列科言語。然豈若蘇張輩利口反覆、傾亂天下者哉。此特齊晉好事者造作夸說。以附著子貢爾。不然。子貢雖有存魯之功。而得罪于天下多矣。遷擇之不精。故載之史記。其說與世家皆不合。世家言吳越事最詳。夫差之十四年春。始北會諸侯黃池。是年夏六月戊子。越王勾踐始伐吳。丙戌。擄吳太子。丁亥入吳。七月辛丑。吳王方與晉定公盟而爭長。已盟而歸。士皆罷敝。乃厚幣以與越平。後二十年。勾踐復伐吳。二十一年。遂圍吳。二十三年十一月丁卯。方敗吳而滅之。左傳亦載黃池之會。吳王有墨。太子死乎。與世家正同。是冬、吳及越平。哀十七年。吳有笠澤之敗。二十二年。吳始滅。今子貢傳乃云。吳、晉爭強。晉人擊之。大敗吳師。越王聞之。涉江襲吳。去城七里而軍。吳王聞之。去晉而歸。與越王戰于五湖。三戰不勝。城門不守。越遂圍王宮。殺夫差。儻如其言。則是越王滅吳于夫差之十四年。不俟于二十三年也。其不可信審矣。世家諸書。載伍員諫夫差事至備。夫差初無意于伐越也。今乃曰。越王苦身養士。有報吳心。待我伐越。而聽子謀、是夫差先有伐越之意。時以子貢要說而後不行。此又其不足信者。子貢傳乃載越用子貢謀。師衆助吳之事。此又出于子貢傳爾。非足爲據也。不然。則子貢者。豈聖人之徒歟。

史記載趙高之所以蔽二世者。不無過辭。二世之昏愚。固可蒙塞。然不至于深居自隱。絕不與臣下相聞也。叔孫通傳載陳勝初起兵山東。使者以聞。二世召博士諸儒生問之。秦至斥惡儒學。一旦有警。猶進博士輩詢之。則在朝廷之臣。豈不一見而言乎。可知其不無過辭。

史記伯夷傳。以臣弒君。弒、當作伐。蓋武王方欲伐紂。安得便言弒。史記晉世家。重耳在狄。惠公欲殺之。趙衰等曰。夫齊桓公好善。志在伯王。今聞管仲、隰朋死。此亦欲得賢佐。盍往乎。于是遂行。是時小白在位方無恙。不得豫稱曰桓公。史衍一字。

夷齊父名初。字子朝。伯夷名允。字公信。叔齊名智。字公達。夷齊、其謚也。其說皆呂不韋等誕辭無所取信。曰伯夷、叔齊而止耳。至皇甫士安。又盡取古人無字謚者悉爲之說。不典彌甚。孟軻字則未聞。而曰字子輿。不知何據而然。宋璟、唐賢宰相。名稱甚著。而史不書字。顏平原書廣平碑。只云名璟而不言字。字之有無。不必臆爲之說。

范雎遊說之士。變詐浮淺。固不足以語士君子之行。然其辨慧似亦可喜。上書昭王。切而不迫。君臣縱談。觀者色變。此豈碌碌無能之人。方其欲仕魏王。貧而無資。自候須賈之門。談笑嚬伸。必有頴脫而出者。賈不之知。魏之君臣不之知。一旦至齊。而齊王已聞其辨。是魏之仕于朝者。無一知人者也。而反忌牛酒之餉。謂以陰事告齊。賈與魏齊。何不智也。脫死簀中。留秦六年。致身相位。千里之魏。猶以爲張祿。何昧昧也。賈方憂死之不暇。而曰。不敢復讀天下之書。不敢復與天下之事。嗚呼。齊與賈。直所謂庸鄙妄人。豈足云

哉。

魏文侯時。秦嘗欲伐魏。或曰。魏君賢人是禮。國人稱仁。上下和合。未可圖也。秦強魏弱。其來久矣。文侯好賢。雖強秦不敢伐。誰謂賢者無益人之國也。

貨殖傳中所載富者。固曰甚盛。然求之近代。似不足道。樊嘉以五千萬爲天下高貲。五千萬錢在今日言之。纔五萬貫爾。中人之家。錢以五萬緡計之者多甚。何足傳之于史。蓋漢時兼幷之風。猶未至甚。民之富者、特止于是。自唐以來。財產蓄於私室。而貧民無立錐。宜乎貨殖之多于古也。

蘇代曰。以地事秦。猶抱薪救火。薪不盡。火不滅。代誠知事勢者。然不能勸主以仁義。則亦徒言之而已。

司馬遷謂晏子而在。余雖爲之執鞭。所忻慕焉。以晏子能解左驂贖越石父之罪也。

司馬貞謂族者氏之別名。舜之生姚墟。以姚爲姓。封之有虞。卽號有虞氏、是也。若後子孫更不賜姓。則遂以虞爲姓云。

歷之爲用大矣。自漢以來。其法屢變。率十數年一差。雖至精者亦不足以持久。說者以爲日月、星辰。運行于上。雖曰有形。而無所終窮。積算之數。本之一定。而不能無差。以一定之數。且不能無差。而欲究諸無所終窮。其失也固宜。然歷之所以爲法者。由秦而上。皆不可知。不過曰歷象、日月、星辰而止耳。其所以歷象者。不知數用何法也。惟漢之鄧平。其法以律起。涉千數百年而下。歷之名屢變。而其歷之法。則未常變也。至唐一行始變其法。而用大衍律。雖本之黃鍾。而律之九六不外乎易。大衍之數。是亦一道也。自茲而下。

世之言歷者多矣。然亦未有他爲之法者。不過于積筭以求其差爾。鄧平之法。求日以九數。九九得八十一分。以八十一分而積之一日。日有一失。其差必多。理固無疑。後之爲歷者。其法不精。始分一日之數以千萬計。其曰萬分歷者、是也。一晝夜之百刻。而千萬分之。雖有差訛。而所失微矣。然亦知其術之不精也。日有中道。月有九行。中道者、黃道也。北至東井。去北極近。南至牽牛。去北極遠。東至角。西至婁。去極中。夏至、至于東井。去極近。故晷短。冬至、至于牽牛。遠極。故晷長。春秋分日至婁角。去極中。故晷中。蓋日去極遠近之差。晷景長短之則也。去極遠近難知。要以晷景。晷景者、所以知日之遠近也。月有九行者。黑道二。出黃道北。赤道二。出黃道南。白道二。出黃道西。青道二。出黃道東。立春。春分。月東從青道。立秋。秋分。月西從白道。立冬。冬至。北從黑道。立夏、夏至。南從赤道。然用之一決于中道。青赤出陽道。白黑出陰道。日月之行。要不過是。然青白二道。亦未可據推也。今月魄初生。有仰偃之不同。是豈從所行之道而然歟。

風、陽中之陰。物藉之以發生。亦由之以摧謝。故風之爲言。亦多不同。宋玉風賦。有大王、庶人之分。雖曰託物以見意。而所以名狀乎風者。抑至矣。人君之化。所以謂之風化。而諸侯之政。其是非得失形于詩歌者。亦謂之風。風之名雖同。而所以謂之風者則異。是亦取其有發生摧謝之別爾。

正月。正、讀當作政。毛詩正月。正、音政。秦始皇以正月旦生。故名政。世本。政、作正。宋忠云。以正月旦生。故名正。祖龍以威暴天下。計當時避其諱嚴甚。訛正爲征。後世不之改爾。

項羽弒義帝。其行不善。爭天下者。爲縞素舉兵而西。誠莫大之利。蓋足以聲羽之罪。而收天下之心。然蕭

何輩既不知出此。張良自韓往。陳平自楚往。又皆不之知。而新城老人乃獨知而言之。漢有天下。其定于此。然後知天下之事。惟出于利害之外者能知之。而匹夫之謀。爲不可忽也。沛公之破秦入關。雖仗義而西。足以決勝。然非項羽先破章邯以存趙。則沛公亦未能成功如是之易也。秦三年正月。羽大破秦軍鉅鹿下。擄王離。六月、章邯舉軍降羽。八月、沛公方攻武關。向使章邯下鉅鹿。平河北。引兵而南。挾戰勝之威。諸侯解散。武關未易下也。蓋河北之勝。乃所以壯入關之勢。羽不可謂無功。蓋漢祖既定天下。使項籍之故臣。皆名其主之名。無乃所見之隘乎。籍、一代英雄。徒以強暴而亡。在漢非有世仇也。今既敗滅。高祖有天下之初。正當廓然大變。與海內更始。示無所憾。而區區欲令其故臣名主之諱。以報羽力戰之憤。予恐非帝王之度也。鄭君不以大夫爲榮而不之易。此何賞也。又逐死之。嗚呼惜哉。高祖既滅項籍。謂項羽之以失天下者、丁公也。令後爲人臣者無效丁公。至項伯則賜姓封侯。使項王失天下者、項伯也。豈丁公哉。或戮之。或賞之。豈高祖不忘丁公之迫。而德項伯之免已歟。項羽雖云悍忍。然亦可說之以理。外黃小兒。從容進言。遂免城東之坑。斯豈婦人之仁乎。

荀子謂越爲干越。漢書貨殖傳敍、謂爲于越。顏師古謂于、發語聲也。戎蠻之語則然。于越猶勾吳耳。此說謂有理。然說者又以干爲越地名。今番陽有餘干縣。而淮南王上書。亦言越人欲爲變。必先由餘干界中。而地理志豫章郡、有餘汗。汗、音干。蓋干乃越之地名。而非可盡以越爲干越也。于越爲干越。特傳寫之誤。而後世番陽有餘干。卽以干爲是。春秋作於越。於、于聲相近。

高祖有天下之初。莫急于命相。以愛私之故。首以趙堯任敖爲御史大夫。文帝擇相。知賢廣國之賢。置而不用。乃用無學之申屠嘉、

惠帝崩。呂后哭而不哀。張辟彊謂丞相平。請拜呂台、呂產爲將。居南北軍。及諸呂皆居中用事。如此則太后心安。臣等幸脫禍矣。平如辟彊計。呂氏權由此起。幾亡漢室。辟彊之見。止于欲大臣脫禍。平輕從其說。亦以太后多權詐。未可遽圖。臣主之勢。不容齟齬而然爾。或曰。向令太后壽考。平前死之。則事有不可言者。當不如王陵廷爭之美。殊不知大臣之誼。當危疑時。必以安社稷爲事。呂后之心。方以大位自疑。如其尸平、勃諸人。專任產、祿。于天下之人。必有假義而起者。呂氏掃除。而漢業終焉。豈不大可慮哉。

惠帝爲太子時。不易其位。固四老人者力。然亦是叔孫通、周昌輩以死力爭之于前。上陽許之矣。故四皓一侍其側。而如意王趙。苟非二人力爭于前。四皓未必成功之易。及觀惠帝柔懦。呂氏幾危社稷。則留侯之策。未知其是否。然大業甫就。似非穉子、弱母、所能君也。

曹參舉事。無所變更。一遵何之約束。擇郡國長史、訥于文辭、謹厚長者。卽召除爲丞相史吏。言文刻深。欲務要名。輒斥去之。見人之有細過。掩匿覆蓋之。此眞得天下初定。安靜之體。蓋公淸心之言。有以先入之也。

孝武病久。已而卒起。幸甘泉。道不治。時義縱爲右內史。上怒曰。縱以我爲不行此道乎。銜之。未幾。以微文棄縱市。上官桀爲令。孝武體嘗不安。及愈。見馬多瘦。上大怒曰。令以我不復見馬也。欲下之吏。二事正相

似。而桀以浮辭自解。曰。臣聞聖體不安。日夜憂懼。誠不在馬。泣數行下。上以爲忠。由是親近。遷至太僕。遂與霍光、皆受遺詔。輔少主。未幾。桀父子以私故召燕蓋之變。幾亡漢室。漢武能誅縱而不殺桀。蓋惑于其言也。嗚呼。人臣之忠。是豈可以聲音笑貌爲哉。茲不可不察。

汲黯、嚴助。俱事武帝。方東越相攻。上使黯視之。至吳而還。曰。越人相攻。固其俗然。不足以辱天子之使。助乃斬都尉。發兵。迎悅上意。以倡威武。二人之賢不肖有間矣。其後助卒以罪誅。而黯爲名臣。子偃、復至諸侯。上天之報施、豈私哉。汲黯之正直好諫。本其氣質。非學而得之。然以不學之故。昧於大道。故恥爲令而有積薪之歎。

漢武卽位。多求俊拔之士。與之議論遊處。與嚴助。吾邱壽王輩。然多浮靡輕薄之徒。言語不根。其實無益于人之國。獨主父偃其論爲尙。而大臣奏事。上每令助等相與辨論。大臣數詘。自公孫宏後爲宰相者。率救過不給。齷齪守位。信小臣之言。而忽大臣之論。宜乎在高位者之無賢人也。

衞靑凡七擊匈奴。斬捕五萬餘級。霍去病凡六擊匈奴。斬捕十一萬餘級。漢之名將曰衞、霍。當武帝時。攘却匈奴。無出二人右者。生獲級共一十六萬。然漢之所喪士馬。殆不止是。定襄之師馬之不返者。已十一萬匹。趙信、李廣利、李廣、李陵。皆全師陷覆。武帝之功微矣。

息夫躬首摭東平王事。東平王雲后謁及伍宏、俱以寃死。其後躬以桑枝祝盜死。母聖以祠竈死。呼天絕咽。尙誰咎哉。

田叔被召按梁孝王事。使還。叔以太后爲解而梁事遂釋。及相魯。民有以王取財自言者。叔怒。笞民。王漸而償之。王好獵。叔嘗暴坐。以故不大出。叔方召見時。漢廷臣無出其右者。茲可知矣。

世皆謂伍被之死。由張湯排陷之。被死。蓋其罪也。其遊辭多談漢美。非果忠于漢。此特欲爲淮南畫巧詐。使之必從耳。正如衞鞅將說秦以強兵。而先之以帝王。不然。豈有爲臣忠義。而與謀諸侯王之畔哉。淮南事成。被爲謀主。使其不成。而以虛言獲免。姦人之計。何往而不得。湯之誅被。其理之當然。非曰排陷也。

轎、今人所乘竹輿也。漢書嚴助傳、輿轎而踰嶺。轎之義與今正同。服虔音橋。謂橋梁隘道輿車也。臣瓚謂。今竹輿車也。江表作竹輿以行。是也。項昭。轎、音旗廟反。師古以服音爲是。而項氏爲繆。以今世俗所呼。則服音爲繆。古今之物。稱謂不同如此。

何比干。孝武時爲廷尉。正與張湯同時。湯持法深。而比干務仁恕。數與湯爭。所濟活者以千數。其子孫、仕至肅宗時、猶有賢者。湯之後。亦累葉貴盛。至東都益顯。善惡之報。果何如耶。

漢霍去病傳。合短兵麈皐蘭下。晉灼注。世俗謂盡死殺人爲麈糟。

車千秋傳。尉安。顏師古云。尉安之尉字本無心。是以漢書往往存古體字。漢書字之存古者甚多。奚獨尉安。然在漢時。人習篆隸。古體多亡。成哀間。唯揚雄好古樂道。間有從作奇字者。今太元與諸賦。用字多古。則古體之存在。班固時已爲可貴。

史臣譏漢宣帝爲不用儒。宣帝非不用儒。其不用者妄儒爾。且漢之賢輔。孰如魏相。剛直篤學。孰如蕭望

之。帝則任相爲宰相。又以望之經明持重。議論有餘。材任宰相。既羣試其政事。位御史大夫。相明經。以賢良登第。相與望之。非儒而何。張禹、匡衡。當時皆有薦者。又經試問。疑若可用。帝悉罷歸。其後二人皆懷姦罔。匡衡之畏事石顯、見劾。張禹之依阿王氏。終亡漢室。至于僮鄉之封。幾同龍斷。肥牛之請。貪汙身後。漢之大姦。無若二人。帝之不用儒者如此。賢矣哉。

今人有子艱育者。多乞他姓。其來蓋久。後漢憲帝數失子。何后生子。養史道人家。號曰史侯。王美人生子。協董太后自養。號曰董侯。以他姓爲小字。非獨今世也。

中行說、趙信。皆漢實臣爲匈奴謀者。然信之爲計不逮說。適足亡匈奴爾。何則。信教單于遠徙漠北。以敝漢。非也。兵以氣勝耳。今無故而棄地。是棄其族類也。族類猶棄。國何以不敗乎。霍去病等提軍深入。如蹈無人之境。水草牛羊。固自不乏。何敝之何。休屠懼罪來降。邊隅少患。實本于此。北匈奴飢餓潰散。南部上言欲兵並滅北庭。乞中國爲援。正如摧枯拉朽。初不費力。竇憲燕然之功。何足道哉。使其當武帝時。不爲匈奴所擒者、幾希。

討莽何羅功、並金日磾。餘子何與。遺詔封三侯。事若可疑。霍光既受疑賞。又阬王忽。日磾獨不受封。其爲人固賢于光遠甚。光親聞顯殺許后事。猶豫不忍。不知赤族之禍。實本于此。顯以妾爲夫人。而素與子都姦。光不知。皆不學之過。宣帝以昌邑之廢。心實忌顯。昭之以高爵重賞。光受之不辭。略無遜避意。是皆權之過也。世言霍禹、山雲。懷惡不終。以隕光之世爲恨。禹輩資下。且嘗毒死許后。事固當然。然亦宣帝挾忌

嫉之心。有以激之爾。趙廣漢嘗事光者。光死。乃躪藉之。至于將吏卒突入其門。搜索私屠酤。椎破盧罌。斬其關而去。皇后泣訴。帝不之責也。班固知之。故于廣漢傳詳言其事。且曰。廣漢心知微指。又曰。帝心善之。所謂微指者。是必帝有捃摭禹家意明矣。夫以光之大勳。子弟豈不念之。一旦所援立之人。反相忌害。廣漢輩得肆其暴。心實不聊。下愚之人。不知分義。憤發無告。祇有反耳。其反也。固不容不誅。然幸其速反而誅。亦宣帝意也。

士惟守節不變者爲難。張禹一忤王根。而詭對日食。孔光一忤閎氏而更附王莽。由今觀之。二人之罪大于王氏。

漢成帝報張禹曰。朕以幼年執政。則人君臨政、亦可謂之執政。賈生曰。執此之政。堅如金石。則人君之謂執政。所當然耳。

翟方進平日任數用術。陷斥官友。不以一計。及其爲相。陰險益甚。身既不免非命。子義卒致赤族。此亦可爲陰險者戒之。

漢元帝能隤銅瓦擿鼓聲中。嚴鼓之節。雖習知音律者不能學。而少子定陶王能之。上數稱其才。欲代太子。史册曰。凡所謂材者。敏而好學。溫故知新。皇太子是也。若器人于絲竹鼓鼙之間。則是陳惠、李徽高于匡衡。可相國也。于是上默然。人君之器材。惟無以不材爲材可也。册之論雖有所主。然其所以論材則是也。

王莽區區以鬼神誑惑天下。以至攘竊。彼蓋習聞漢家重鬼神、禱祠之禮。如神光、山呼等事。當時之人。往往夸異。故莽假之以欺天下。想見天下之人。信其果有天命者。必十室而九。向使其不作井田。不更錢幣。不事四夷。不務改作。則天下之人未必畔莽。春陵苗裔。雖必中興。亦未能起之遽也。國家之好尚。可不重其始哉。

王莽敗。省中黃金以萬斤爲櫃者。尚六十餘櫃。其他處處有數櫃。金如是之多者。蓋莽禁列侯以下不得挾黃金。輸府受直。故盡裒于內。

方望始說隗囂勿歸更始。囂不從。後果爲更始所忌。脫死西還。望先辭去。囂方危殆時。必中心深思望之先見。以爲不當以國歸人。故光武累書開諭。而終不至。思望言也。更始不當歸而歸之。光武當歸而不歸。囂之無識也如此。

費貽不肯仕于公孫述。漆身爲癩。佯狂以避之。同郡任永、馮信。皆托青盲以辭徵命。

世俗于清明前一日。謂之寒食。在春最爲佳節。其俗以爲由介子推火死。故爲之不舉火。而食熟物。寒食之義。蓋始于此。然以史考之。周舉爲幷州刺史。太原一郡。舊俗以介子推火骸有龍忌之禁。至其亡月。咸言神靈不樂舉火。由是士民輒冬中一月寒食。莫敢烟爨。民甚不堪。歲多死者。舉乃作弔書以寘子推之廟。言盛冬去火。殘損民命。非賢者之所忍爲。民俗難革。卽此考之。則子推之死。當在十一月。民寒食。故在冬中也。今之寒食。乃在三月初節。與盛冬蓋遠。豈亦自有所謂龍忌之禁。章懷以心星爲言。亦未必不然。

荆楚歲時紀云。冬至後一百五日必有風雨。謂之寒食。魏武令云。冬至後一百五日。民多寒食。又豈周舉所謂盛冬去火。殘損民命者耶。

黃瓊以公車召。李固素慕於瓊。以書逆遺之。有曰。嶢嶢者易缺。皎皎者易汙。近魯陽樊君被召。言行所守。一無所缺。而毀謗布流。應時折減。豈非觀聽望深。聲名太盛乎。唯小人喜稱君子之過。而相與羣攻之。盻盻然伺其隙。而覬乎人主之不用。纖瑕小過。則曰某與某、號爲君子者、而過也如是。其黨之爲小人者。則巧爲諱避。隱而不聞。責人則重以周。待己則輕以約。己不爲善而惡人之善。己不爲忠而惡人之忠、嶢嶢者必使之缺。皦皦者必使之汙。毀謗布流。蓋其宜爾。

張平子西京賦、言小說九百家。然班固所志僅十五家。多寡之不同如此。

天下之惡。特去其甚大者。必欲天下無小人。則無是理也。張汎以技巧挾勢。岑晊、張牧、既捕而殺之矣。赦書與中外更始。二子違上命而誅之。併及其黨二百餘人。晊輩不爲無過。成瑨由二子而下吏。不聞引罪自歸。陷瑨于死而遁逃自免。其視貫高輩豈不愧甚。賈彪以爲不能奮戈相待。斯言誠當。黨錮之禍。要知其徒有以趣之。賈偉節、眞賢君子也。

後漢中山簡王傳。吾國各官騎百人。稱娖前行。注。娖、楚角反。猶齊整也。今俗曰整娖。必據此而訛也。

朱博爲瑯邪太守。齊舒緩。尙儀止。博齊之以法律。視事數年。大改其俗。掾吏闕節如楚趙。由是觀之。上之化下。惡有不從。而俗吏之不可用者如此。此條疑有闕文。

宋景文公筆記。孫炎作反切語。本出俚俗常言。尙數百種。故謂就爲鯽溜。凡不慧者曰不鯽溜。謂孔曰窟籠。謂團曰突欒。不可勝舉。唐盧仝詩曰。不鯽溜鈍漢。宋林逋詩。團欒空遶百千回。是不曉俚人反切語。雖變突爲團。亦其謬也。

緗素雜記。古語有二音合爲一字者。如不可爲叵。何不爲盍。從西域二合之音、切字之原也。龍鍾、潦倒、如二合之音。龍鍾。切癃字。潦倒。切老字。

關雲長有功于魏。捨之而去。不畔先主。皆有古國士風。亦足以見先主之得人心。

闕邱興爲安定太守。將之官。曹操戒之曰。羌胡欲與中國通。自當遣人來。勿遣人往。善人難得。必將教羌胡妄有所請求。因欲以自利。不從。便爲失異俗意。從之。則無益于事。興至。遣校尉范陵至羌中。陵果教羌使自請爲屬國都尉。公曰。吾預知當爾。非聖人。但更事多爾。乃知人更事多、則料事自審。

緇重。緇、衣也。重、謂載重物車也。故行者之資總曰重。然緇、重、自是兩車名。今人多以緇重爲輜重。藏物之車。孫子爲師居輜車、是也。其義亦可兩通。

魏氏春秋曰。袁紹之敗。孔融與曹操書曰。武王伐紂。以妲己賜周公。譏其取甄氏也。操以融學博。謂書史所紀。後見問之。對曰。以今度之。想其當然爾。融坐棄市。文舉雖負氣豪邁。然出言有章。援引明審。不致作無根之語。以速其禍。斯好事者之言。未足信也。裴松之能辯文舉之死以爲不然。而不及妲己之繆。何也。

雒陽。洛字或從水。或從佳。魏略詔云。漢火行也。火忌水。故雒字去水而加佳。魏于行次爲得上水之壯。水

得土而乃流。土得水而柔。故除佳作水。變雒而爲洛。

王吉以清德懿行顯名。漢世更三百年餘。至祥、覽始大。祥之純孝。覽之友弟。雖三代之盛。未易多見也。德行孝弟。聖賢之所向。而天地鬼神之所佑也。其後遂昌。與江左相爲盛衰。其所積者厚。故其流也遠。

王述性沈靜。人謂之癡。父桓溫建遷洛之議。舉朝疑懼。雖並知不可。莫敢先諫。孫興公僅能上疏言其未可。溫之情僞、無能判者。儻遣侍中止溫。適中其姦計。資長聲勢耳。述獨能測其虛聲。俾從其請。溫謀遂屈。述之智畫。能越羣輩而爲名臣者。正以其沈靜而然。殷浩輩徒以浮淺得虛名。豈足以語此。

晉書、兗州八伯、太山羊曼爲豬伯。唐書。人謂常袞爲豬伯。注曰。猥冗不肖之貌也。

胡威嘗諫晉武時政之寬。帝曰。尚書郎以下。吾無所假借。威曰。臣之所陳。豈在丞郎令史。正謂如臣等輩。始可以肅化明法爾。人君行法。不能施于貴近。而僅及于疎賤。其爲號令。顧亦虛文爾。

李延壽作南北史。于北史多溢美。而書之亦甚詳。書北事則曰某皇帝。書南事則曰某帝。蓋唐承隋祚。其來自北。而高祖之前。與延壽累葉皆仕北朝。其私意如此。

劉裕起一介。平桓元之亂。可謂天下之英雄。王謐以社錢之恩。貸其惡而不誅。就居端揆。其何以勸事君者。觀漢祖戮丁公之事。斯有愧矣。至韓延之報書。則以示將佐。謂事人當如此。捨其大而取其小。非所以爲訓也。

宋劉方平。天下亂。與母俱匿野澤中。朝出求食。逢餓賊。欲烹平。平叩頭曰。今且爲老母求食。老母待平爲

命。願先歸食母畢。還就死。因涕泣。賊見誠。哀而遣之。平既還、食母訖。因白曰。屬與賊期。義不可欺。遂還詣賊。衆皆大驚。曰。嘗聞烈士。今乃見之。子去矣。吾不忍食子。于是得全。平之不欺。固善矣。然盜賊、虎狼也。方饑喙流涎而啖之。母匿野間。何以自食。或悲傷思平而卒。是幷殺其母也。殺身希信。不顧其母。未爲是也。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信近于義。言可復也。焉有以身餧賊。親之不恤。而可謂之信乎。

富貴而不知道。適足爲患。不如貧賤。貧賤之致物也難。雖欲過之。奚損。人之性壽。物者汨之。故不得壽。物也者、所以養性也。非所以養性也。今世之人。惑者多以性養物。呂不韋著書。曰春秋。時亦有可取、如此類者。漢儒附著其月令于六經。不可以人廢言也。

陸澄少好學。博覽無所不知。行坐眠食。手不釋卷。然在宋以議皇后諱。應稱姓徐。爰引春秋逆王后于齊。並不言姓。坐免官。又上表言。舊例無左丞糾中丞之議。褚彥回檢宋以來左丞糾中丞者甚衆。奏澄諛聞膚見。遂出白衣領職。不知所謂博覽無所不知者何也。

袁顗見疑于宋明帝。詭辭求出爲雍州。舅蔡興宗亦出南郡。興宗辭不行。顗與興宗曰。在內大臣。朝不保夕。今得間不去。後求去豈可得耶。興宗曰。吾素門平進。與主上甚疎。未容有患。汝欲在外求全。我欲居中免禍。各行其志。不亦善乎。及更子勛之亂。衣冠流離。外難百不一存。興宗從容如平時。人皆謂興宗有先見。興宗之見。蓋先于平進、甚疎耳。豈有內外之間哉。

顏竣爲宋武陵王駿主簿。佐駿卽位。遂任腹心之寄。權寵日盛。父延之、爲金紫光祿大夫。資供一無所受。

布衣茅室。蕭然如故。常乘羸牛笨車。逢竣鹵簿。屏住道側。常語竣曰。吾平生不喜見要人。今不幸見竣。竣創宅。延之謂曰。善爲之。無令後世笑汝拙也。卒後。竣愈顯。未几。幷其子誅之。延之處亂世。可謂明哲者乎。

補官舊用板。宋明帝泰始中。因子勛之難。板不能供。始用黃紙。唐誥用綾。然亦有用紙者。士大夫亦多自書。今顏平原誥有存者。手筆極奇。

齊建武二年。北魏相州刺史高閭。年老。乞任本州。詔曰。閭以縣車之年。方求衣錦。知進忘退。有塵謙德。可降號平北將軍。朝之老成。宜遂情願。徙幽州刺史。存勸兩修。恩法並舉。

陳司馬申、能候人主顏色。有忤己者。必以微言譖之。申嘗晝夜于尙書省、有烏啄其口、流血。時論以謂譖賢之效。烏、羽族。以好鳴見罪于人。而能嫉讒如是。使烏多力。必能殺申。不但如啄其口也。

王通謂薛收善接小人。遠而不疎。近而不狎。頹如也。小人誠難處也。遠之則怨。近之則不遜。如使之不疎。不狎。誠有過人者。

隋開皇中。幽州人家。以白楊木垂竈上。積十餘年。忽生一條。皆長三尺餘。甚鮮茂。漢時上林僵柳復生。何柳之好爲怪也。

孔子不喜與人辯。孟子好與人辯是非。文中子復不喜與人辯。其學孔子之道者歟。或曰。孟子之時。亦其可與辯者則辯之。冀以明其教也。文中子遭亂世、而退河汾。宜乎不爲之辯也。

唐太宗貞觀十一年。始遣使至西域摩揭陁國。取熬糖法。卽詔楊州上蔗柞瀋。如其劑爲之。色味勝西域

遠甚。然江表傳載。孫亮遣黃門以銀盌幷蓋。就中藏吏取交州所獻甘蔗餳。乃甘蔗作糖。舊矣。何至唐始往西域取法哉。豈餳如今之水糖。而熬糖乃沙糖類乎。

突厥政亂。諸將遂請討之。太宗以新歃血。取之爲失信。不取爲失機。計猶豫。以問大臣。蕭瑀曰。兼弱攻昧。取之便。長孫無忌曰。今我戢兵。待彼或侵邊。乃可擊。使遂弱。且不能來。又何求。太宗曰善。然卒取突厥。無忌之言。可謂至善。而太宗卒取之者。亦將固請者之說。有以激之爾。彼于瑀言。蓋未全信也。

房元齡、杜如晦、皆同功一體之人。元齡任公竭節。心無媚忌。務爲寬平。宜若有後。一傳而隤其家。曾不若如晦之後。累葉宰輔。與國終始。何也。史稱元齡善謀。如晦長斷。豈陰謀之罪。造物所不貸耶。陳平亦曰。我多陰謀。道家所忌。吾世卽廢。亦已矣。不能復起。以吾多陰禍也。

金有三等。黃金爲上。白金爲中。赤金爲下。孟康曰。白金、銀也。赤金、丹陽銅也。今不聞丹陽有銅曰赤金。唐太宗賜房元齡黃銀帶。曰。世言黃銀。鬼神畏之。更取金帶賜杜如晦家。今人亦不復見有黃銀。淮南王與方士爲藥金。劉更生得其書。幾致殺身。而壽春八公山。至今有人時得藥金于淮南祠旁者。

宋廣平。淸節剛正。輝映一時。而六子皆以不肖斥。此何哉。豈天人之理。果有時而舛耶。人太察。則失之不恕。非所以貽後。

李勣不負李密、單雄信。斯可託孤矣。然勣本以盜起。不知大義。自謂平生事太宗無不至者。叠州之斥。出于非意。是豈不能阿意順旨而然。故其聞意之初。怏怏亟去。高宗一旦還用之。始爲自全計。由太宗之所

以處勣者。非其道也。臣之于君。以道合爾。烏有恩不恩哉。叠州之出。適所以沮勣之心。又何恩邪。

唐史稱房琯以忠義自奮。而用違所長。使遭承平。不失爲名宰相。竊謂不然。所謂名宰相者。雖才不周變。亦必有德量誠信者焉。琯初爲諸生。卽作封禪書干張說。其後爲給事。明皇委之經度華淸宮。乃疏巖剔藪。爲天子營遊觀之地。所爲如此。其可爲名宰相乎。琯之爲人。佞敏僞巧。託名售私。斬斬可觀。以欺世者爾。當時如杜子美輩。皆爲所惑。肅宗昧于知人。畀以政事。已自過矣。賀蘭進明之言。非譖也。琯之爲人。亦誠如此。琯不以國之艱危爲念。忘其疎薄。乃請自將。僥倖一勝。以杜人言。此何心哉。使肅宗足知人之明。必不使琯將。及其敗北。士死數萬。王室益殆。而不能尸琯以儆姦妄。何哉。彼封常淸、高仙芝。皆屢著勳績。一旦敗衂。猶不免刑戮。琯之罪不大于二人乎。乃捨不問。肅宗之于刑賞也、繆矣哉。

五角六張。謂五日遇角宿。六日遇張宿。此兩日作事多不成。二年之中。不過三四日耳。開元中。有人以此爲俳語、獻明皇。

世多傷裴炎以忠死者。炎固忠矣。惜其不明于大誼也。中宗欲以天下與后父。此固不可。然則天之慘酷。孰不知之。一旦廢帝。而以天下之柄授則天可乎。此蓋大臣遇事之難者。烏可輕發。

狄仁傑、婁師德。在唐俱爲大臣。狄之登明、由婁薦拔。及其並位。狄必欲擠婁于外。何也。爲其所容、而不自知。狄公之賢。其不及婁也、審矣。

張九齡悅蕭誠之軟美。畏嚴挺之太勁。若二人與九齡友厚。而親軟美者却用。明皇不寵牛仙客。如何諫

得也。

唐史郢傳。郢子定。讀尚書至湯誓。詭問郢曰。奈何以臣伐君。郢曰。應天順人。何言伐耶。對曰。用命、賞于祖。弗用命。戮于社。是順人耶。郢異之。殊不知用命賞于祖。自是甘誓。非湯誓也。若爾。則定之訛繆。已自可笑。豈足書哉。

郭子儀自平安、史。功蓋天下。魚朝恩深忌之。及代宗立。程元振嫉之尤甚。乃罷子儀兵柄。寘之京師。及後吐蕃入寇。兵迫近郊。上已出奔。始命爲關內元帥。遣屯咸陽。是時子儀無兵。麾下纔數騎。魚、程二人。非有意于禦狄敵也。蓋以之餧賊爾。意以爲寇兵甚盛。師已近及。子儀雖有才望。必不能以數騎抗敵。進戰則必危。退去。則因以軍法殺之。子儀不死于寇。必死于罪。此二人意也。所幸天相忠義。使之成功爾。

衡岳有廣成先生碑。先生、方士也。大中五年蕭鄴撰。云武宗朝擅權者。欲以神仙絆睿思。亟言天下術士可致。不死藥可求。乃命召先生、除銀青光祿大夫、崇元館大學士、加紫綬。號曰廣成先生。創崇元館。鑄印置吏。唐之時待方士如此其厚。所謂擅權者。非德裕而何。大抵欲專人之權者。必有術焉。苟其心一以神仙長年爲事。其視天下之大。眞若敝屣。至于廟堂。又奚足較哉。然以是幻其君而已專其權。則德裕亦可僇。

伎癢者。嬾眞子云。杜甫哀鄭虔詩、有薈蕞何技癢之句。謂之有技藝不能自忍。如人之癢也。

杜少陵詩、鸚鵡啄金桃。金桃始出西域康居國。貞觀間嘗貢之。兼以銀桃。詔植苑中。鸚鵡亦出西域。金桃

豈其所嗜哉。

吐蕃平涼之盟。當時無有知其劫盟。只慮盟之不成。及盟之寒耳。帝臨軒矜語宰相者。幸其盟之成也。柳渾謂戎狄難信。亦只是憂其既盟之後。未免用兵也。遂謂渾爲知吐蕃謀。吾恐不然。

人君知人、雖是難事。然亦須子細考察其大節。如李訓登進士。能口誦詩書。一見文宗。便知掃除逆黨之意。豈不甚快。又欲復河北、却夷狄。又嘗以計誅陳洪志、王守澄。文宗深信之也。然訓之進。特由守澄。其大節已不足觀。僥倖成功。蓋知人難矣。

唐崔元植與崔元畧。同位于朝。時中丞闕。議者屬元植。元畧欲得之。適值元植入閤不如儀。使御史彈之。及宰相進中丞。果屬元畧。亦可謂巧進者矣。時又有欲圖相位。疑元畧妨己路。故劾其前爲京兆造橋取贓事。舉疑似以蠖染之。元畧遂竟齟齬。乃知姦貪之相伺者。有如螳蜋之捕蟬。

大中遺事。擇貴人子弟之美者。傅粉粧飾之。名曰花郎。人皆尊視之。

白氏六帖祠部格云。私家部曲客奴婢等。不得入道。如別敕、許出家。還俗者、追歸舊主。各依本色。唐劉仁恭旌節。吾自有之。但要長安本色耳。

外史檮杌。孟蜀時。潘在廷以財結權要。或戒之。乃曰。非是求援。不欲其以冷語冰人耳。

十三州記云。錢湖闊十二丈。周回三十里。在錢塘縣西南十里靈隱寺。正坐其山寺之東。西溪二水源。東曰龍源。橫過寺前。卽龍溪是也。冷泉亭在其上。西曰泉源。其流洪大奔迅激越。下山二里八十步。過橫坑

橋。人于錢湖。蓋錢源之聚瀋也。錢湖、一名金牛湖。一名明聖湖。舊說云。湖有金牛。遇聖明卽見。故有二名。錢湖卽本名也。今萬松嶺下、西城第一門。題曰錢湖門。可驗其實。第二門曰湧金門。卽金牛出見之所。而錢塘記以爲防海大塘。其初立時。募致土一斛者。與錢一千。故號錢塘。十三州記。則是錢因水得名。而錢塘記以爲因錢市土得名。史記以爲錢唐字不從土。錢塘記所載。皆不然。以唐字爲塘。蓋俗書爾。

秦漢而下。亂離之甚、未有如五代者。然良法美意。可行于後。聖人亦爲之不廢。蓋治得其道。豈有古今之間。同歸于是而已。緣邊置場市馬。板印五經。百官五日起居、轉對奏事。民下不許越訴。不能自書。許執素紙。漕運給斗耗。删律令爲刑統。行之至今。昭然無害。誠不可廢也。則夫漢、唐之有天下、七百餘年。其治與三代庶幾者、宜焉。封建、井田之不可復。蓋存乎時。昔人論之詳矣。

國史補。宰制四方事、有堂案。處分百司、有堂帖。不次押名、曰花押。黃勅既下有所異同、曰黃帖。

長編元祐五年六月。宰相呂大防與中書劉摯。建言欲引用元豐黨人。以平舊怨。謂之調停。

東坡與滕達道書。晚景若不打疊。此事則大錯。雖二十四州鐵、打不就也。

宋景文公筆記云。老子云。無物之像。古語亦有想像。韓非子曰。人希見生像。得死像圖之。又案其圖以想其生也。故人所以意想者。皆謂之想像。然說亦怪矣。王彥章畫像記。述其以奇取勝。以嘆時事。文字展轉不窮。

前輩文集。惟集可存。其別集遺文。俱當删削。不惟多有眞贋之殊。而當時亦有不得已而作者。如韓文別

集所載。不可存者尤多。非有益于退之也。

傳燈錄。溈山謂仰山云。我適來得一夢。汝試爲我原看。原或作圓。南唐近事。馮僎舉進士時。有徐文幼能圓夢。山谷詩。松風佳客共茶夢小僧圓。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辯言及其他一種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初版

發行人　王雲五　長沙南正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埠

（本書校對者潘同曾）

一四四二上

壽